這兩單元是幫助學員了解「神聖」及「凡俗」的概念。「神」是超越人的感官,因此,如何認知、如何相信有神的存在這問題,就成了人類對不可見的事實的挑戰。「聖」是一種體驗、一種境界,也可說是與神相遇的境況。「凡」是人類可見、可接觸的物質世界,「俗」可以是說在世的人建立的規範,以維系與其他人的交往。

課堂內容簡略述說人類的歷史。現代人相信宇宙是在137億年前,發生了大爆炸(Big Bang)後出現的,人類居住的地球則是在45億年前出現,而人類文明歷史卻以數個時間點作劃分:13世紀,蒙古成吉思汗建立了一個橫誇歐亞的大帝國,雖然無意,但實際上促進了文化交流。因着十字軍東征(1095-1271),阿拉伯國家作了橋樑,把在西歐地區失落的古希臘及古羅馬的文化傳到西歐。

聖多瑪斯·阿奎那因着與亞里斯多德的哲學相遇,寫成「神學大全」,至今還影響着天主教的神學思想。這時期可以說是西方的神聖時期。

18世紀以降,西方由神聖進入凡俗,數次不同形式的工業革命,對人類的生活模式起了翻天 覆地的改變。生活上的改善,令現代人產生驕傲,不再承認有超越人的神,不願意讓他者規 範自己,在生活中各領域,例如是非對錯、道德價值觀等剔除神聖,以個人所思所想為中 心,神仿彿是阻礙著人的自由。

可惜的是,「消除神聖」之後,人還是感覺焦慮迷茫,仍要面對痛苦、人的終向問題等。可幸的是,仍然有些現代人,以修道方式傳揚福音,成為神聖與凡俗的中間人,令世人感染神聖。

接下來簡述的是:從凡俗與神聖的角度看基督信仰。基督徒相信的神是三位一體的真神 — 天主,而天主的第二位,聖子耶穌基督,從聖母瑪利亞因着聖神(天主的第三位)的德能,取了人性,降生成人,與他的天主性結合在一位格內,這聖顯時刻讓神聖滲入凡俗。這位真人真天主,為人類經歷痛苦、死亡,其神聖更表現在他生命中斷時作為生命的完成。耶穌基督的復活令凡俗的世界進入神聖。

教會作為基督信仰團體在世上的組織,為基督信仰的表達定下信理,例如在公元325年尼西亞大公會議欽定基督與天父「同體」,431年厄弗所大公會議確定瑪利亞「天主之母」的稱號,又如在451年加采東大公會議頒佈耶穌基督的天主性及人性合在一位格中。

基督徒在多種行動上能突顯神聖幅度,例如參與聖事、敬禮等,尤其在聖體聖事中,司鐸將 日常的飲食:酒、麵餅,藉着聖神帶進聖神奧蹟中。基督徒予飢餓者飲食,特別顯出行動的 神聖性。

課堂介紹了數位學者對凡俗神聖的反思,深刻印象的有:黑格爾認為聖俗基本上是對立的,神聖世俗分隔開來,但前者並沒有驅逐後者;卡西爾認為聖言(logos)下降凡俗,將感性世界精神化,賦予屬靈意義;關子尹提及宗教感之內涵為:1)謙卑原則 — 承認人自身的有限性,及2)崇敬原則 — 卽對神聖事物保留崇敬、冀盼與讚嘆的空間,並且應該對其他宗教有較大的體諒。宗教感的體現可以令人心轉化。

讀畢這課題令我反思為何社會越發展起來,人類就越將神聖剔除開去?伊利亞德的《聖與俗》:宗教的本質第三章,描述了原始民族的宗教感,他們可能沒有現代人那樣具有對天文宇宙的認識,然而,他們的生活就是與超越的神明有着深深聯系。他們對天、大地及各類天象心存敬畏,這豈是現代住在石屎森林的人所能感受的。及至天主自我啟示,西方曾經歷神聖時期,然而,當社會越進步,人們越覺自己無所不能,亦難以承認有神的存在。

那麼,現代人大部份是無神論者嗎?相信不是。在詹德隆編的《宗教教育:理倫,現況與前瞻》中,理解到「人一旦放棄了上帝…會儘快地找一個自己創造的或幻想的絕對現實或力量來代替他…將內在性予以絕對化,藉以替代上帝為存在的根本主張。」(p.24)然而這個構建出來的代替品並不能滿足人類追求超越的與生俱來的本性。

現代很多非宗教人的悲哀相信就是自我封閉,未能向至善者開放,因此,人,無論物質、地位如何豐盛、崇高,內心仍不免有所欠缺。他們未必人人都是由於驕傲而否認神,更大可能是隨着神聖被大環境剔除,而誤墮虛無,只以肉眼能夠見到的為可信,未能超越感觀,以不可見的真實作為人類的終向。

然而,神聖不會放棄凡俗,因為每人的內心也有神聖的基因,只要懷着善心,發現生活點滴中的真善美,從而跟隨,最終必能找到真正的平安。